

附件

邢台市清河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14-219	2018/12/13	邢台市	清河县	葛仙庄镇	清河县建 宇贸易有 限公司	邢台市清河 县 G308(青 石线)	物 料 堆 场 未 落 实 扬 尘 治 理 措 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，大 面积煤料未采取有效防治扬尘措施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 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 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 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 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 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 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 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 条，立案处罚。	2019/1/15